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專案助理 喬仲琦

電話：03-3322101#7582

電子信箱：10013570@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桃教特字第10900977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376735100E_1090097780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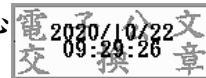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身心障礙者婚姻及生育輔導之性教育及親職教育優良案例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0月1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90126184號函辦理。
- 二、檢附旨揭優良案例1份，另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教網路中心—特教教材分享平台(<https://www.aide.edu.tw/home?cid=19>)。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各市立國中小、本市各私立國中小

副本：本局終身學習科、本局體育保健科、本府家庭教育中心



輔導室 109/10/22 10:48



1090006392

有附件